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邻水县农业农村局

所属年度：2026年

编制单位：邻水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2026年05月11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 邻水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项目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6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 服务

(四) 预算金额（元）： 10,576,4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伍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

(五) 项目概况：

1. 在全县25个镇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工作，涉及307个村（涉农社区），2359个村民小组，共计约99.6万亩耕地。 2. 确权登记过程中暂缓确权的组（约50个）需根据实际情况先确权再延包。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1000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一) 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二) 需求调查对象

具备测绘和地理信息系统工程能力的专业技术公司和其他先行试点区县经验。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项目所属的测绘地理信息与农业农村信息化服务行业发展成熟，市场供给充足。

技术水平方面：行业技术已高度数字化，能够高效解决地块四至不清、面积不准等问题，并能实现与省级/国家级管理平台的数据对接。服务规范方面：行业已形成较为完善的服务标准和作业规范，能够满足《农村土地承包法》及农业农村部关于延包试点工作的政策要求，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2. 市场供给情况

目前四川省内及周边省份拥有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含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的企业数量众多，且大部分企业曾参与过第二轮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等类似项目，具备丰富的数据建库、外业调查及档案整理经验。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1. 历史成交记录丰富，价格体系透明：广安市内近期已有多个同类项目完成采购，市场价格参考依据充分。广安区项目：2025年12月成交的“广安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分为两个标段，中标金额分别为398万元和342万元。前锋区项目：2025年11月成交的“前锋区整区试点项目”中标金额为213万元。上述项目均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供应商，成交价格反映了当前四川地区土地延包技术服务的市场行情。2. 市场响应积极，竞争格局稳定：历史成交供应商包括四川国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鼎测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等。这些企业均为四川省内具备测绘及地理信息系统工程资质的专业机构，说明本地市场供给稳定，供应商履约能力经过验证。3. 服务内容标准化：历史项目服务内容均涵盖土地管理服务、调查核实、数据整合及档案数字化等核心环节，服务周期通常在1年至1.5年之间。这表明该类项目的采购需求已相对成熟，行业标准统一，便于本项目参考制定采购需求。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数据动态更新： 中标供应商需在服务期内（如18个月）提供持续的数据修正服务。针对延包过程中因农户分户、并户、地块调整等产生的数据变更，需实时进行数据库的更新与维护，确保“图、地、人、权”一致。 系统平台维护： 涉及“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平台”及数据库的运维。供应商需保障数据汇交质检的通过率，并配合农业农村部门进行数据向省级/国家级平台的上传与对接。 在服务期内，针对数据错误、系统故障或农户查询需求，供应商需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并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如2小时）响应并解决问题。

5.其他相关情况

无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105764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金额为0.00元，占0%。

（六）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七）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八）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十三) 是否属于签订不超过3年履行期限政府采购合同的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3) 预留形式： 专门采购包预留

4) 预留比例： 100%

2、预算金额（元）： 10,576,400.00 ， 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伍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

最高限价（元）： 10,576,400.00 ， 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伍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

3、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C21050000 土地管理服务	标的名称	邻水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项目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 (元)	10,576,400.00	单价 (元)	10,576,400.00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否	不涉及强 制采购节 能产品原 因	无
	是否涉及 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 产品	否	不涉及优 先采购环 境标志产 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否	标的物所 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邻水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技术服务要求	<p>一、技术服务规范及标准依据</p> <p>1、规范标准</p> <p>《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令2023年第1号）</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2023）</p> <p>《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2014）</p>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GB/T 35958-2018）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NY/T2539-2016）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17）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GB/T13989-2012）

《农村土地（耕地）承包合同（家庭承包方式）示范文本》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管理的通知》（农办政改〔2020〕9号）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规程》（农办政改〔2026〕1号）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农政改发〔2025〕1号）

《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调查细则（试行）》（川农函〔2025〕550号）

《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川农函〔2026〕46号）

《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数据库规则（试行）》（川农函〔2025〕557号）

《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数据库成果质量检查规则（试行）》（川农函〔2025〕557号）

《四川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双向接入技术规则（试行）》（川农函〔2026〕28号）

2、技术服务要求

2.1延包数据规范

延包数据需满足以下规范，以及满足农业农村部、四川省农业农村厅最新的延包相关规范。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2014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GB/T 35958-2018）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农政改发〔2025〕1号）

《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数据库规则（试行）》（川农函〔2025〕557号）

《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数据库成果质量检查规则（试行）》（川农函〔2025〕557号）

《四川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数据双向接入技术规则（试行）》（川农函〔2026〕28号）

2.2 测绘规范

延包工作涉及一定数量的地块修补测工作，测绘需满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2014）等部、省两级相关规范。

① 主要精度指标

比例尺1: 2000

界址点相对于邻近控制点的点位中误差和相邻界址点间的间距中误差：平地、

丘陵±1.20；山地、高山地±1.60

②面积计算

面积计算采用水平投影面积，面积相对误差5%以内。

③界址点测量

以图解法为基础，辅以实地勘测法进行补充调查确定界址点坐标的方法。即利用工作底图到实地核实解译界址点的正确性，对解译界址点与实地不符的，经实地标绘或测量予以纠正。

④界线来源

县级行政区域界线采用全国陆地行政区域勘界成果确定的界限。镇、村（组）级行政界线，采用最新确定的界线。县、镇、村、组级行政界线未予明确或存在纠纷的，应予以标注。

上述标准如有更新的，按照最新法律法规、标准执行。

二、项目内容及主要技术要求

（一）技术服务要求

严格按照八步工作法开展延包工作，即成立工作小组、摸底核实、制定方案、开展调查、审核公示、签订合同、完

善证书、资料归档等八个环节，确保延包工作程序规范、数据准确、群众认可、档案完备，各环节须留存完整过程资料并同步完成信息化录入。对于全县约50个暂缓确权登记的村民小组要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NY/T2539-2016），结合《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调查细则（试行）》等规范先确权，完成历史资料收集与底图制作、入户摸底调查与权属核实、测绘、公示审核与指界签字、数据入库与登记等工作，而后根据《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规程》（农办政改〔2026〕1号）八步工作法开展延包工作。

1、在全县25个镇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工作，涉及307个村（涉农社区），2359个村民小组，共计约99.6万亩耕地，该面积不含约50个组暂缓确权，暂缓确权的需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延包工作。

2、负责对各级摸底调查人员进行面对面的指导，帮助摸底人员按照要求摸清第二轮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以来承包家庭成员及承包地变化情况，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情况，开荒地、机动地等情况，整户消亡、农户自愿交回承包地、整户无地、农户延包意愿等情况。

3、根据摸底调查情况，对暂未形成确权登记数据库农户承包地、因建设占地的减少农户承包地和地块边界打乱农户承包地，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要求进行调查和测绘后补充建立完善确权登记数据库。

4、指导村民小组形成组级延包方案。

5、调查成果及延包方案分别经延包工作小组审核后进行公示，期限不少于15天。相关权利人提出异议的，应当进行核实、修正，并再次公示。

7、依托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或四川省土地承包管理信息系统，生成电子承包合同文本，按照上级要求完成网签或线下签订，涉及线下签订的纸质合同，签订后需要扫描录入网签系统。

8、本项目严格按照农业农村部、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规定及相关文件要求完成。一是对修改认定的数据补充建立完善土地确权登记数据库并后续配合汇交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农业农村部。二是对修改认定的二轮延包数据更新四川省土地承包管理信息等系统。两个数据库或系统建设及汇交按照国家以及四川省有关建库的要求执行，并对土地延包形成的档案资料按农业农村部和国家档案部门资料清单要求，配合镇、村对延包资料进行收集并移交给镇、村，数据库需按相关要求生成后与不动产管理部门系统对接，确保后续做好与不动产登记衔接。

（二）成果要求

1、发包方核实表、承包方与承包地块摸底核实表、未承包到户地块摸底核实表（电子版一份、纸质一份）

2、调查草图（电子版一份、纸质一份）

3、地块分布图（电子版一份、纸质一份）

4、调查信息公示表（纸质一份）

			<p>5、公示结果归户表（电子一份、纸质一份）</p> <p>6、承包信息汇总表（电子一份、纸质一份）</p> <p>7、组级工作小组文件、延包方案、公示情况资料，会议决策（意见）和记录（电子一份、纸质一份）</p> <p>8、承包合同（电子一份、纸质五份）</p> <p>9、延包数据库（电子一份）</p> <p>10、延包档案资料（一户一档）</p> <p>11、补充登记确权数据库（电子一份）</p> <p>12、自验报告（纸质两份）</p> <p>以及延包工作所产生的过程性和说明性资料。</p> <p>以上所有工作内容均按照农业农村部、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规定及成果要求完成。</p>
★	2	其他要求	<p>三、其他要求</p> <p>1. 项目机构、人员：为保证项目进度，规范和促进本项目的正常实施和推进，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成立独立的项目组，拟参加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不少于50名，完成本项目服务的各项内容；投标人</p>

应具备完整的应急处理体系并提供后续服务技术支持，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服务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且安排专人处理应急事宜。

2. 服务期间，具体进度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适当调整，中标人必须服从每项工作的时间节点及具体内容作出的调整安排，中标人需无条件接受修改，直至提交最终成果，不再另行收费

3. 在履行合同期内，所有安全责任由中标人负责，如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负面影响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中标人若在工作中发生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安全事故的，由中标人承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并由中标人自行负责一切善后事宜，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人的报价包括：所需的人工费、交通费、设备使用费、测绘费、成果编制费、成果自检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5. 严格保密制度。投标人严格监督管理延包试点工作各环节，对第二轮土地承

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的相关资料，
 高清影像图等地籍信息资料，其他调查、
 处理的数据、图表等资料，未经采购人书
 面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6. 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
 项目验收后提供1年免费的技术支持与数据维护服
 务。对于采购人的常规咨询或一般性技术疑问，应在
 2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如遇系统故障、数据重大错
 误或需现场配合解决的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供应商应
 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分钟内响应。需在 24 小时
 内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直至问题解
 决。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提供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未经审计的提供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投标人注册时间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等证明材料。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材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投标人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测绘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且专业范围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界线与不动产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	投标人须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电子签章（且专业范围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界线与不动产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技术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需包括：①项目背景及现状分析；②重点与难点分析和技术建议；③项目技术路线指导、业务培训、数据质检与汇交；④进度成果管控、系统运维服务及使用指导；⑤村级签章申	15.0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p>请及审核、网签服务工作等。方案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要求的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直至该项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中任意一种情形。</p>		
2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需包括：①项目组织机构；②人员、设备的分工和配置；③项目管理制度；④成果管理与保密措施方案。⑤后续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要求的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直至该项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注：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中任意一种情形。</p>	15.0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3	详细评审	人员配置	1、项目和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测绘类中级职称的得4分，具有测绘类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6分。本项最高得6分。2、其他技术人员：每提供1人测绘类专业初级职称得1分，每提供1人测绘类专业中级职称得2分，每提供1人测绘类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3分。本项最高得18分。注：①以上人员不重复得分；②须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扫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24.00	是
4	详细评审	类似业绩	2023年1月1日（含1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供应商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提供服务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00	是
5	详细评审	设备及技术保障	1、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需有全站仪和GPS，每提供1台全站仪得1分，最高得3分；每提供1台GPS得1分，最高得3分；本项满分6分。注：供应商自有的提供设备购置发票扫描件，租赁的提供设备租赁合同及出租方购置发票扫描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同时提供仪器设备有效期内的检定报告扫描件。2、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需有A0幅绘图仪和图形工	10.00	是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p>作站。每提供1台A0幅绘图仪得1分，满分2分；每提供1台专业图形工作站得1分，满分2分。本项满分4分。</p> <p>注：供应商自有的提供设备购置发票扫描件，租赁的提供设备租赁合同及出租方购置发票扫描件并进行电子签章。</p>		
1	价格分	价格分	<p>1、评审主体与基准价确定：经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评审，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被确定为评标基准价。 2、价格分计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p>	30.0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技术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40日
- 4) 合同履行地点：邻水县
-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

缴纳说明：成交供应商自愿交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开户名称：邻水县财政局，开户行：四川省邻水县工行，账号：2316556109026406686。注：出具保函的主体应当是金融机构、保险机构等依法成立且具有相关资质和偿付能力的机构，否则将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采购人将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付款进度安排：

1、付款条件说明：进度款，按照八步工作法进度，完成全县村民小组制定延包方案，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付款条件说明：进度款，按照八步工作法进度，项目完成承包权属调查和农户承包合同网签，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付款条件说明：尾款，按照八步工作法进度和《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项目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采购人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广安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规程》（广市财采〔2021〕275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川农函〔2026〕46号）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无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三、如使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无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3）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4）争议解决办法：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向项目所在地法院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14) 合同其他条款：合同中约定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是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是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1、 验收条件说明： 供应商服务完成并经自检合格 ， 达到验收条件起 30 日内， 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广安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规程》（广市财采〔2021〕275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川农函〔2026〕46号）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进行验收。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人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广安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规程》（广市财采〔2021〕275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川农函〔2026〕46号）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人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广安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规程》（广市财采〔2021〕275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川农函〔2026〕46号）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采购人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广安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规程》（广市财采〔2021〕275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川农函〔2026〕46号）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采购人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广安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规程》（广市财采〔2021〕275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川农函〔2026〕46号）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进行验收。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1. 政策响应承诺：中标供应商须承诺在项目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及四川省关于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最新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央一号文件、农业农村部指导意见等）。 2. 动态调整机制：若因国家政策调整导致调查表格、公示内容、合同文本、数据库结构等发生变化，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系统升级和资料修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服务或要求额外增加大额费用。 3. 费用承担原则：因政策微调产生的少量数据修正和档案重制费用，视为供应商投标风险范围；若因政策重大变更导致工作量发生实质性增减（超过合同总额10%），双方应依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及相关规定，签订补充

合同据实调整。 4. 替代方案：如遇国家重大政策调整导致项目无法继续实施，双方应根据第三方审计机构核定的已完成合格工作量进行结算，供应商须配合做好数据资产和过程资料的移交工作。。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1. 社会环境适应与纠纷调处：中标供应商应建立快速响应机制，配合采购人及乡镇政府处理土地承包经营纠纷。对于因历史遗留问题、权属争议导致无法确权的，应建立“争议地块台账”，实行“搁置争议、先易后难”的策略，确保项目整体进度不受个别环境影响。 2. 物理环境变更处理：针对因自然灾害、征收征用、土地整治等导致的地块现状变化，供应商须依据最新测绘成果和法律法规，协助采购人进行承包地块的变更、核减或调整。若遇高标准农田建设导致地块界限消失，应提供“确权确股不确地”的技术解决方案供决策参考。 3. 作业环境保障：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农村作业环境的复杂性（如农忙季节、外出务工、地形复杂等），制定详细的入户调查计划和应急预案（如采用远程视频确权、夜间入户等），确保在环境变化下仍能按期完成确权任务。 不可抗力应对：如遇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项目无法实施，双方应协商暂停项目，供应商需做好数据资产的安全保护与备份工作，待环境恢复后继续履行合同，采购人据实核定已完成工作量。。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 若因国家技术路线发生重大调整（如更换底层平台），导致原系统无法通过升级满足要求，供应商应负责将现有数据按新标准进行清洗、转换和导出，并配合采购人完成向新平台的平滑过渡，确保数据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计价模式与结算原则：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的方式。投标总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原则上保持不变。预算上限控制：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057.64万元。若因实际工作量增加导致结算总价超出该限额，超出部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风险，或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需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否

则采购人不予支付。政策增项费用承担： 小额调整：因国家政策微调（如报表格式变更、非实质性流程增加）产生的成本变动，视为供应商已包含在投标报价的风险范围内，不予调整预算。 重大变更：因国家或地方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如新增确权类别、大幅提高档案制作标准）导致成本大幅增加（超过合同总额10%），供应商可提出申请，经采购人及财政部门审核后，通过项目预备费或追加预算的方式予以解决。 资金支付保障：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财政资金审批及年度预算指标管理的特殊性。若遇财政预算指标调整或审批滞后，付款节点可相应顺延，供应商不得因此停工或索赔违约金。。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源头防控与公平竞争审查：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在采购文件发布前组织专家论证，重点审查评分标准、资格条件是否存在排他性或指向性，确保采购需求合规、公平，从源头降低质疑风险。 快速响应与诉前调解： 建立质疑快速处置机制，严格在法定时限内（7个工作日）作出答复。对于事实清楚、争议不大的事项，优先通过沟通、澄清或调解方式化解矛盾，避免矛盾升级为行政投诉导致项目暂停。 合规处置与进度止损： 若质疑事项成立且影响采购结果，应依法修改采购文件并顺延时间，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严禁带病推进。若遭遇恶意投诉（如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将依法收集证据并向财政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维护采购秩序。 应急预案： 若因投诉导致采购活动被监管部门暂停，采购人将利用暂停期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和完善，待法律程序终结后，通过优化后续流程（如压缩内部审批时间）尽可能抢回工期，确保二轮延包工作按期完成。。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前期市场调研与文件优化： 在采购活动启动前，采购人应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需求调查，科学设定预算金额、资格条件和技术参数，避免因门槛过高、预算过低或需求指向性不明导致供应商参与不足或全部废标。 流标/废标后的应对机制： 重新招标： 若因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导致采购失败，采购人应立即组织修改招标文件，消除歧视性或排他性条款后，重新开展公开招标。 变更采购方

式：若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不足3家，或经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采购人将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将采购方式变更为竞争性磋商或竞争性谈判，以确保项目尽快落地。 中标人放弃的处置：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若后续候选人均无法满足要求，采购人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或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严格合同签订管理：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合同，接受社会监督。 严厉打击拒签与异常低价：对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的供应商，采购人将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移交财政部门，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对于评审中发现的异常低价投标，将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异常低价审查的规定，要求供应商提供成本构成说明，防范履约风险。 禁止非法转包与违规分包：中标供应商必须自行完成项目的核心工作（如数据库建设、系统开发），严禁将合同主体、关键性工作转包给他人。若发现非法转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法律责任。 履约验收与违约责任：若供应商交付的成果（数据、档案、系统）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视为验收不合格，供应商须在规定期限内免费整改。若整改后仍不合格或逾期交付超过30日，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国家安全与数据保密：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建立涉密数据物理隔离作业环境。严禁将涉及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农户隐私的数据上传至互联网或传输至境外。若发生数据

泄露事件，视为严重损害国家利益，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廉政建设与阳光采购：严禁供应商以任何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或村干部行贿、输送不正当利益。 社会稳定与公众利益保护：项目实施必须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严格执行“调查结果公示”和“异议复核”制度。若因供应商工作失误、弄虚作假或态度恶劣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或重大舆情，采购人有权暂停支付款项，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维稳处置费用。 合同终止的“熔断机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出现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如数据被恶意篡改）或社会公共利益（如引发严重社会动荡）的情形，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单方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知识产权归属：本项目产生的所有成果（含数据、软件、文档等）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移交全部源代码及原始数据，并承诺不侵犯第三方权益。若因侵权导致采购人受损，供应商须全额赔偿。 档案与数据安全：供应商须建立严格的档案保管制度，对纸质档案实行“专人专管、防火防潮”，对电子数据实行“本地+异地”双重备份。若因管理不善导致成果灭失，供应商需承担重建费用及法律责任。 人员稳定性保障：供应商须锁定投标文件承诺的核心团队，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供应商须自行解决其聘用人员的劳务纠纷及工伤事故，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